

东莞市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低空飞行综合服务平台项目澄清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W-20260221

项目名称：东莞市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低空飞行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6 年 2 月 11 日

二、更正信息

澄清事项：

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澄清内容：

章节	条款	原内容	修改内容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二、投标人须知 3. 合格的投标人	3.10 投标人如中标，本次采购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只接受不超过 2 家（含）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3.10.1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并将共同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3.10.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

			<p>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p> <p>3.10.3 以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3.10.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p>
<p>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p>	<p>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7、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p>	<p>(3) 投标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呼叫中心或信息服务业务,或具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 投标人未被列入东莞市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供应商 C、D 级名单或黑名单。(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4) 单位负责人及其近亲属与参与本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存在任何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等)。</p>

			<p>(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 投标人不能附加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否则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予以拒绝。(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6) 投标人未有投标资料造假、借用其他公司人员的以及有其它不当行为。(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7) 投标人未被列入东莞市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失信名单。(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	---

三、项目联系方式

若对本公告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招标单位名称: 东莞市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学府路1号9栋108室

联系人: 陈先生

电话: 0769-86066535

招标单位名称：东莞市东莞通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沙社区东科路 19 号广
汇大厦 3 楼

联系人：陈工

电话：0769-22669028

招标文件与本通知不一致处，以本通知为准，其余内容按照
原招标文件执行。特此通知。